

古政〔2020〕28号

关于印发《二〇二〇年古店乡春季铲毒行动方案》的通知

各村，各有关单位：

为做好2020年春季铲毒工作，现将《二〇二〇年古店乡春季铲毒行动方案》印发给你们，认真抓好落实。

2020年3月26日

二〇二〇年古店乡春季铲毒行动方案

为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禁毒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，深入开展春季铲毒工作，巩固扩大“零种植”、确保“零产量”工作目标，按照近期国家禁毒办和省、市、县禁毒办关于统筹开展疫情防控和禁毒工作的部署要求，古店乡决定从3月中旬至6月在全乡范围内组织开展“春季铲毒”专项行动，为使行动顺利实施，特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组织领导

这次行动在乡党委、政府的统一领导下进行，乡禁毒办负责全乡铲毒行动的组织、协调和督促。各村负责本辖区具体行动的组织开展。乡党委、政府主要领导为禁种铲毒工作第一责任人，建立乡包村、村包户工作制度，层层压实工作责任。

二、任务目标

这次行动的任务和目标是：摸清和铲除所有的非法种植的罂粟等毒品原植物，依法打击处理种毒违法犯罪人员；进一步检查、落实禁种铲毒工作责任制，严格追究有关责任人员的责任，取得全乡铲毒工作明显成效。

三、方法步骤

这次行动分三个阶段进行：

（一）第一阶段：3月中旬至4月上旬为宣传发动阶段

1、认真研究本地毒情，制定符合本地实际的工作方案，明确目标任务，细化工作措施。对近年来本地非法种植案件进行梳理分析，确定重点区域、重点部位，摸清重点人员，做到有的放矢。

2、深入宣传发动，召开动员会，签订铲毒责任状。深入开展铲毒宣传，制定举报奖励措施，公布举报电话，设立举报箱，动员群众自动铲毒和举报。乡禁毒办举报电话：0554-8361067。

（二）第二阶段，从4月中旬至5月底为联合行动阶段

1、全面开展铲毒宣传。要充分利用广播、宣传册、LED屏等，与走村入户、张贴条幅、标语等传统宣传手段相结合的方式，深入开展禁毒宣传，宣讲毒品原植物特征、禁种法律法规等，切实提高广大人民群众禁种意识。

2、深入摸排种毒情况。要调动、组织乡村干部、民警、禁毒志愿者、群众等力量，组成铲毒和宣传小组，采取分组包片、交叉复查的方式开展踏查，确保踏查工作全覆盖无死角。特别是长期无人居住、废弃院落等隐秘区域要组织人员入户踏查。迅速核查国家禁毒办下发的可疑地块靶标，及时铲除发现的毒品原植物。乡禁毒办将派出工作组进行明察暗访。

3、强制铲毒，严厉打击。对发现非法种植的罂粟等毒品原植物要及时强制铲除，收集和固定证据，深挖种子来源

和收获的烟膏。要严查严处包庇纵容、压案不报、以罚代刑、降格处理等失职渎职行为，切实形成对非法种植活动的强大震慑。一次发现种毒在 500 株以上的，要随时报县禁毒办；一次发现 3000 株以上情况的，要随时报市禁毒办，由市、县禁毒办组织实地踏查铲除。

4、检查去年“秋季禁种”责任制的落实情况。进一步检查禁种铲毒工作责任制签订和责任追究情况。

5、认真登记已查处的种毒违法人员及铲毒地区、数量，妥善保管铲除的毒品原植物，待下步集中销毁。

（三）第三阶段，5 月底至 6 月底为总结验收阶段

各村、相关单位要对铲毒行动的开展情况进行认真总结，对发现铲除非法种植罂粟、大麻的株数以及破获非法种植毒品原植物刑事、治安案件数、处理违法犯罪嫌疑人数等工作数据进行统计。对工作消极应付的地区，要迅速组织力量进行“回头看”，力争不漏一株罂粟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提高思想认识，加强组织领导。由于我凤台县部分地区存在食用罂粟幼苗、在食品中添加罂粟壳作为调料等传统陋习，受不法利益驱动，零星非法种植问题屡禁不止。要充分认识到非法种植问题的复杂性、顽固性和工作的长期性、艰巨性，坚决从严从实从细抓好本地禁种铲毒工作，做到早部署、早发现、早铲除，实现全县非法种植基本禁绝。

要切实加强组织领导，成立禁种铲毒工作领导小组，强化统筹协调。要制定工作方案，明确目标任务，细化工作措施。要对近年来本乡非法种植案件进行梳理分析，开展调查研判，准确把握本地非法种植活动规律特点，找准重点区域、重点部位，摸清重点人员，做到有的放矢。要建立健全铲毒工作责任制，村主要领导要切实担负起禁毒工作第一责任人的职责，把铲毒工作任务逐级落实到基层，严格实行责任倒查和责任追究制，确保铲毒工作取得实效。

（二）加强宣教发动，营造浓厚氛围。要积极组织乡、村委会以及禁毒志愿者、禁毒专干等力量，充分利用广播、宣传册、led屏等，深入宣传动员社会力量参与铲毒工作。要结合既往打击案例，以案释法，开展警示教育，增强群众对非法种植违法、危害的认识。对重点区域，要进村入户，开展禁种铲毒宣传，对有非法种植前科的重点人员，要逐人见面谈话，发放告知书。要充分发动群众，通过物建信息员、设立举报电话、畅通微信微博举报等方式，发动人民群众踊跃举报非法种植线索，并按照《毒品违法犯罪举报奖励办法》兑现奖励。

（三）强化踏查监测，提升铲毒实效。要集中在4月至5月罂粟开花结果时节，组织乡、村干部、网格员、禁毒志愿者等，采取分组包片、交叉复查的方式开展踏查，确保踏查工作全覆盖无死角。要结合本地毒品原植物非法种植特

点，采用入户查看等方式，对长期无人居住、废弃院落等隐秘区域进行踏查。

（四）严格案件查处，形成法律震慑。在春铲工作中要严格执法，严打非法种植违法犯罪活动。对每一起非法种植案件，都要追查种子来源、种毒用途和毒品流向，实施“全链条”打击。要严格准确适用法律，按照《刑法》、《治安管理处罚法》、《食品安全法》以及国家禁毒办《关于严厉打击在食品中添加罂粟壳行为的通知》等法律、规定，依法处罚涉毒品原植物违法犯罪人员。要重点打击提供种子、组织收购人员和反复种植老户，深查用“老、病、残”作掩护的幕后指使者。要严查严处包庇纵容、压案不报、以罚代刑、降格处理等失职渎职行为，切实形成对非法种植活动的强大震慑。

（五）加强督导检查，严格工作考核。乡禁毒办将进一步加大对禁种铲毒工作的督导检查力度，通过明察暗访、实地检查等方式，加强监督、检查和指导，加大情况通报、约谈力度。对因工作不力导致非法种植问题突出发生负面舆情或被国家、省、市、县禁毒办组织开展的卫星遥感监测和无人机航测发现的，要严格进行责任追究。